

參、教 育

一、高中職教育

(一) 建立多元入學管道-高雄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宣導作業

1. 宣導平台建置：本府教育局已建置高雄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資訊網（網址：<https://12basic.kh.edu.tw/>）作為資訊平台，公告入學辦理方式並即時更新相關訊息，提供國中畢業生、教師及家長參閱。
2. 宣導文件製作：製發入學制度摺頁及資料彙編手冊，發送國中學生、教師及學校，俾利其掌握入學資訊。

(二) 推動高中職學校優質化

1. 114學年度第2學期教育部核定補助32所高中職學校辦理優質化計畫，核定補助經費共計1,751萬8,000元，以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新課綱、學校課程改進，充實教學設備，培養學生證照考取能力、辦理社群互動，進行社區產業及機構設備、專業技術、課程合作等。
2. 推動高中職雙語及第二外語教育
 - (1) 為配合中央落實2030年雙語政策，114學年度教育部國教署補助三民高中、高雄女中、文山高中、新莊高中、中山高中、中正高中、楠梓高中、小港高中、仁武高中、前鎮高中10校辦理「教育部國教署補助擴增高級中等學校雙語實驗班計畫」。
 - (2) 為推動國際教育並培養本市學生第二外語能力，114學年度第2學期計高雄中學等27校開設7種語言144班（日語25校69班、韓語15校23班、德語12校18班、法語11校19班、西班牙語7校11班、越南語3校3班、泰語1校1班）。
3. 推動閱讀教育，開展學生學習視野
持續推動「雲端知識海學習平台」續航計畫，透過記錄學生線上學習活動次數及時間，針對個人、班級及學校閱讀歷程進行量化記錄，作為各校推廣成效之參考。知識海網站於115年推動改版，更新多樣豐富閱讀資源，強化網站使用體驗，預計於115年9月正式上線啟用。

(三) 推動技藝、技職教育

1. 辦理合作式國中技藝教育課程
114學年度合作式國中技藝教育課程，計有海青工商等17校辦理13職群課程，開設386班，選習學生10,109人次。
2. 辦理實用技能學程
114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計有中正高工等5校11類科49班，共計1,421名學生就讀。
3. 推動產學合作在地化、辦理產學合作特色課程
114學年度持續辦理林園高中中油化工科學班及財務金融專

班、仁武高中石化產業仁大專班、小港高中台電機電班及中油科學班、六龜高中台水機電班，共計4校17班。

二、國民教育

(一) 推動科學教育

1. 中小學科學展覽會

- (1) 本市第66屆中小學科學展覽475件作品報名參賽，其中272件進入複賽，獲獎件數共247件，並推薦39件作品代表本市參加第66屆全國科展。
- (2) 持續辦理中小學科展指導教師研習，遴聘全市科展各類組第一名指導教師進行經驗分享，參與對象為新進教師及有意報名科展之教師，115學年度研習預計於115年9月辦理。
- (3) 持續補助本市國中小科學展覽會指導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使投入科學教育之教師獲得專業協助，帶動交流合作，增強教師科展指導教學能力，並指導學生參加科展，經由此社群之運作培育更多本市優秀科學人才，115學年度預計於9月中旬開放國中、小學校申請。

2. 本市114學年度國中自然學科競賽業於115年3月15日辦理完竣，總計有62所國中，186名國中學生參賽，由每校3名學生代表組隊，挑戰完成自然學科實驗規劃與撰寫報告，競賽獎項有「個人獎項」及「學校團體獎」，另設置「桂冠獎」鼓勵國中女生踴躍參與科學實驗興趣，培養未來女性科學與科技人才。
3. 本市114學年度國中數學競賽業於115年3月8日辦理完竣，共有55所國中220名選手組隊同場較勁，透過合作解題賽與個人賽模式，促進學生團隊合作思考，激盪數理邏輯知能應用，發掘學生數學領域潛能，提升數學解決能力。
4. 持續補助本市國中學校購置科學實驗器材(耗材)及科學實驗設備，115年度補助器材(耗材)每校1萬元，本年度預計開放21班以下學校申請；實驗設備亦於同時段開放申請，每校申請上限為15萬。

5. 本市第45屆國民中小學科學園遊會

- (1) 擬訂於115年10月16日、17日假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辦理完竣，本活動由學校申請並設計闖關攤位，預計分為「科學探究實作組」(國中20攤、國小45攤)及「國際雙語科學組」(國中10攤、國小15攤)，總計90攤，供參與人員在闖關活動中獲得科學知能與技能。
- (2) 另預計補助設攤經費，「科學探究實作組」每校補助3,000元，「國際雙語科學組」每校補助5,000元，共計32萬元。

(二) 推動校園閱讀，培養學生閱讀習慣

1. 持續推動「115 年度國中閱讀教育總體計畫」及「115 年度國小閱讀教育總體計畫」，鼓勵學生培養閱讀習慣、表彰閱讀績優學校及人員、提升教師閱讀專業知能。115 年度本市鼓山高中國中部、凱旋國小、吉東國小及興中國小榮獲教育部閱讀磐石學校，另由鹽埕國中、溪埔國中及光武國小等 3 名教師榮獲教育部閱讀推手個人獎，團體獎分別由高雄市立圖書館彌陀公園分館及杉林分館獲得。
2. 愛閱網於 115 年 1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止，上網註冊人數為 5 萬 1,368 人，每校閱讀書籍總數平均為 1,127 本，全市國中學生閱讀書籍並通過評量的書籍共 11 萬 2,741 本。個人閱讀書籍累計達 5 本以上學生，計有 6,648 人；累計達 50 本以上學生，計有 114 人；累計達 100 本以上學生，計有 10 人。
3. 推廣本市「喜閱網」閱讀闖關平台，截至 115 年 5 月底，喜閱網上網註冊學生人數 15 萬 5,317 人，通過闖關書籍數 642 萬 7,123 本，參與人數 14 萬 799 人，參與比例 90.65%，平均每人通過闖關閱讀本數達 46 本。

(三) 推動友善校園計畫，加強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1. 學生輔導

- (1) 本市國中小學校依「國民教育法」、「學生輔導法」暨「教育部國教署補助公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置輔導教師實施要點」規定，自 101 學年度起本市國中各校已增置專任輔導教師各 1 名，另國小部分依法定進程配置，爰本市國中小學校截至 114 學年度共計增置 418 名專任輔導教師（國小 222 人、國中 196 人）。
- (2) 本市國中小學校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各該主管機關專業輔導人員設置辦法」規定，115 年度聘用於教育局專業輔導人員 18 人，學校專業輔導人員 40 人（含專案 2 人），偏遠地區專業輔導人員 17 人，協助學校推動輔導工作。
- (3) 辦理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中小學校「專任」輔導教師團體督導會議 19 團（國小 10 團、國中 9 團），每團 4 場次，共計 76 場次，提升本市專任輔導教師二級輔導學生個案知能。（國小教育科主政）
- (4) 辦理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中小學校「兼任」輔導教師團體督導會議 28 團（國小 14 團、國中 14 團），國中每團 3 場次，國小每團 2 場次，共計 70 場次，提升本市兼任輔導教師輔導學生個案技巧與知能。（國小教育科主政）
- (5) 學生輔導諮商中心為增進十二年國民教育適性輔導政策之實施，提供個案生涯議題輔導或諮詢，於 115 年度 1 月至 4 月心理師服務 22 人次，社工師服務 61 人次，共計服務 83 人次。除主要生涯困擾議題外，並以合併拒學為最多，家庭/親子議題次之。

2. 關懷中輟學生

- (1) 為持續追輔學生返校穩定就學，115年6月24日召開114學年度第2次強迫入學委員會暨國民中小學中輟學生通報暨復學輔導督導會報，進行跨局處的協調及追輔。另定期擇定中輟學生人數多、輟學率高、復學率低者為督導之重點學校召開中輟專案檢討會議。
- (2) 本市整合社會資源，建構團隊網絡，協助學生穩定就學，並榮獲「113學年度全國中輟生預防及復學輔導工作」績優縣市；那瑪夏國中曾秋明主任、中山高中國中部賴佩文主任榮獲績優人員。
- (3) 持續開設技藝教育學程、中介教育措施、彈性課程及高關懷班等，提供中輟學生多元彈性學習機制。另學生輔導諮商中心為減緩學生中輟問題提供輔導服務，如個別心理諮商、學校社工師之服務、參與個案研討會，並協助追輔工作。

3. 防制校園霸凌

- (1) 教育局與研考會合作建置全國首創「高雄市政府跨局處校園防制霸凌處理機制」，委請法律、醫學、專家學者針對教師、學生疑似涉及霸凌情事，組成調查小組入校協助調查，以維持調查的公正、專業和獨立性。
- (2) 因應「校園霸凌防制準則」增加「調和程序」等程序調整，除協助本市府級委員參與「校事會議調查人才庫」、「校園霸凌事件調查人才庫」培訓，持續辦理委員回流增能培訓，115年於1月26日辦理「推動修復式正義落實校園霸凌事件調和技巧實務工作坊」。另依各教育階段，針對「學務工作人員或擔任各校校園霸凌防制委員會委員」辦理二場次培訓，共計培訓125人次，落實調和理念及技巧於校園霸凌及衝突事件中。
- (3) 於115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中，115年3月12日透過暑期學務主任工作坊，邀請臺灣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保護官以「校園常見法律及少年事件處理」為題進行分享，使第一線學校端更瞭解少年事件處理法程序脈絡與資源連結網路，落實少年保護與兒童權利公約精神，與會人數為74人。
- (4) 持續以學校教育人員為對象，辦理修復式正義促進者種子教師初、進階培訓，提升學校教師、學務或輔導人員對於修復式正義概念的理解，進而應用修復式正義於校園霸凌與衝突事件之處遇。
- (5) 由專業輔導人力(含專任輔導教師、心理師及社工師)落實霸凌事件學生心理輔導，並引用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專業資源，協助學校轉介特殊個案，落實全面協助零拒絕原則。

(四) 加強學習弱勢學生學習輔導，帶好每位學生

1. 基本學力的培養是學生學習最核心、最基礎的部分，也是每一位學生受教育的基本權利。教育局 114 學年度訂定本市「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為達成「帶好每個孩子」的教育宗旨，透過「回歸學生學習需求」、「鼓勵教師教學創新」、「全面支持每所學校」及「營造優質教學環境」四個層面的努力，以期達到「提升中小學教育品質」及「成就每個孩子」的教育願景。
2. 辦理教育部國教署學生學習扶助實施方案，扶助學習弱勢學生之課業落差，學習扶助方案執行成果
 - (1) 貫徹學生學習扶助方案，扶助弱勢學生：115 年 1 月至 6 月國小開設 235 校 2,068 班，受輔學生數為 1 萬 4,285 人次，授課教師為 2,079 人次；國中開設 93 校 621 班，受輔學生為 5,073 人次，授課教師為 995 人次。
 - (2) 依據 103 年度至 114 年度國中教育會考待提升學校名單，分析各校學力提升之需求，115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 5 群國英數三科入班輔導委員到校陪伴專業成長社群，共計入校協作 11 校次，支持教師專業成長。
 - (3) 執行學習扶助到校訪視計畫，至 110 學年度已完成全市 335 校之 6 年訪視期程。113 學年度開始進行第二輪六年期訪視。114 學年度依據新訪視指標規劃訪視國小 33 校及國中 11 校，共計 44 校。115 學年度依據新訪視指標規劃訪視國小 35 校及國中 12 校，共計 47 校。
 - (4) 執行學習扶助到校諮詢輔導計畫，115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到校諮詢輔導國小 10 校及國中 4 校，共計 14 校。另辦理課中學習扶助增置代理教師計畫到校諮詢輔導國中 1 校及一般課中學習扶助開班入班輔導國中 1 校。
 - (5) 執行學習扶助深化自主研習計畫，115 年 1 月至 6 月辦理國小 22 場次，共計 912 人次教師參加；國中辦理 1 場次，15 人次教師參加。
3. 辦理「114 學年度國中學力提升方案之偏遠地區及非山非市地區學校辦理晚自習補助餐食及交通車經費計畫」，計補助國中 20 校，總經費計 233 萬 4,640 元。
4. 辦理 114 年國中教育會考學力提升試辦獎勵方案，計獎勵 40 校，總經費計 239 萬元。
5. 辦理 115 年度國中教育會考安心服務方案，補助偏遠地區考生租用交通車及住宿費及一般學校考場專車接送服務，讓國三學生專心應考，共計補助 15 校，總經費計 66 萬 5,725 元另有偏遠地區學校計 10 校使用交通車開口契約派車接送考生應試。
6. 辦理國小學童課後照顧服務，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本市國小 205 校，1,067 班，開辦課後照顧服務班，辦理校數比率

86.49%，補助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及原住民及情況特殊學生參加費用、午餐費及調整服務人員上班時間鐘點費所增差額之費用，教育部國教署補助經費1,314萬4,780元，教育局自籌2,242萬6,747元，共計3,557萬1,527元，受益人數4,669人。

7. 辦理「夜光天使」點燈專案，114學年度第2學期辦理24校，35班，497名學生受益。
8. 本市整合偏遠地區與郊區學校及非山非市小型學校國中小資源提升學生英語力往下扎根專案實施計畫，採跨校聯盟建構，形成國中、小策略聯盟學習網，由國小六年級起至國中三年級，全面實施英語單字檢測，提升學生英語基礎能力。110學年度開始試辦至今已共計122所國中小學校參與，英語單字檢測學生透過專屬的學習網站施測平台，110學年度上線施測人數1,272人，至114學年度已達1萬1,006人。114學年度新增子計畫七高雄市原住民偏遠極偏地區與郊區及非山非市國中小學校國際教育交流推展計畫，以線上交流方式驗證英語力及提升文化共學。

(五) 推動科技教育

1. 本市現有9所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積極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的科技課程，進行國中小課程模組研發推廣、師資增能等課程規劃。運用外部師資及協同教學，提升偏遠學校教師科技領域教學能力。辦理各項競賽，培養學生生活化及應用科技的知能。
2. 本市國中已建置143間「基本設備」與80間「擴充設備」生活科技教室，挹注總經費共計1億5,826萬454元(中央補助1億1,553萬2,290元、教育局挹注4,272萬8,164元)，能完整提供生活科技課程上課所需。

(六) 扶植小型學校發展，開拓多元競爭能力

因應少子女化及小班小校趨勢，整合小型學校資源、發展學生群性互動，推動混齡(跨年級)教學方案計畫，114學年度有小林國小、溝坪國小、三埤國小、建山國小、新發國小、上平國小、燕巢國小、興田國小、金竹國小、寶山國小、荖濃國小、廣興國小，共計12校辦理混齡(跨年級)教學。

(七) 推動本土教育，深耕母語及文化學習

1. 充實本市本土語文師資
 - (1) 114學年度規劃提升教師本土語文專業能力，辦理認證輔導及增能研習48場與研發教材。
 - (2) 114學年度現職教師通過本土語言能力認證中高級以上共計1,339人。
 - (3) 原住民族語文化教材暨族語E起來線上學習平台創發(排灣族語、阿美族語中高級與高級)研習分別於114

年7月28日、11月5日、115年4月23日、5月21日辦理，參加人數總計65人，使教材更貼近教學，活化族語課堂、落實教材本土化與教學多樣化，網站使用次數達17,342筆。

- (4) 族語E樂園應用—原住民族語學習習作研習於114年8月-115年5月已舉辦17場次，截至目前總參與人數約255人次。
- (5) 全民原教課程設計工作坊-文化課程的挑戰與實踐於114年10月22日舉辦，有10人次。
- (6) 族語競賽指導增能研習114年9月20日和10月18日，約25人次。
- (7) 「Mata島語・族語大冒險」【高雄場】114年PaGamO族語數位學習遊戲平臺研習於114年9月6日辦理，有10人次。
- (8) 114學年度原住民族語繪本面面觀——互動多媒體數位教材研習截至目前舉辦9場次，總參與人數約105人次。
- (9) 114學年度提升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專長師資獎勵及補助計畫，方案一獎勵地方政府聘任具本土語文臺灣台語/客語文專長正式教師共補助臺灣台語國中6校(6人)三百萬。
- (10) 國昌國中辦理本土語文教師專業學習社群，藉由本土語文指導員與輔導團員的合作帶領，在本土語文教師的專業學習社群運作下，能在學校、學區以及本市深耕並落實核心素養導向教學之理念，執行期間為114年11月至115年6月，共3校申請4個社群，參加人數共44人。
- (11) 114學年度本土語文績優教師及教學支援老師獎勵評選徵件中，預計徵選出臺灣台語2名、客語2名、原住民族語2名，共8名績優人員公開表揚長期深耕本土語教學的優秀教師及教學支援老師，並於後續配合本局辦理之「本土語文績優教師示例教學實務分享會」分享自身教學經驗及成果。
- (12) 辦理客家委員會「補助全國公務人員、教育人員及軍警人員參加114年度客語能力認證報名費」計畫，114年度共有18人申請補助報名費每人250元，共計申請4,500元。
- (13) 辦理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本土語文(閩南語文、閩東語文及客語文)國中小教師及教學支援老師交通費」計畫，針對公立高中、國中及國小之本土語文(含原住民族語、閩南語、客家語等)教師與教學支援人員(教支人員)，依「非跨校」與「跨校」授課性質提供

定額交通費補助，每學期每人最高上限為新臺幣 8,000 元，本市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共撥付 108 萬 500 元。

- (14) 辦理 114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及教師與學生多元相關活動計畫-子計畫：補助本土語文教學人員指導費」，本市共計有 228 人次國中小教師指導本市學生參加語文競賽市賽及讀者劇場競賽之教學人員申請本補助。
- (15) 辦理 114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及教師與學生多元相關活動計畫-子計畫：獎勵教師及學生通過本土語言能力認證實施計畫」，本市共計有國小 54 校、國中 52 校、高中 3 校、幼兒園 1 校申請本補助。
- (16) 辦理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閩南語文、閩東語文、客語文）直播共學計畫」之協同人員鐘點費補助，本市 114 學年度申請計國中 19 校、高中 2 校、國小 11 校共撥付 191 萬 330 元。
- (17) 辦理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本土語文（原住民族語文）直播共學計畫」之協同人員鐘點費補助，本市 114 學年度申請計國小 101 校、國中 48 校，中央補助款 760 萬 8732 元、本市自籌款 103 萬 7561 元。

2. 促進本市學生本土文化體驗

- (1) 114 學年度「走讀高雄」校外教學補助、國民中學補助學校邀請本土相關產業業師到校開設課程及高雄傳統藝術親子體驗等計畫。
- (2) 114 學年度賡續印發國小新生「高雄市國小學童本土學習認證卡」，配合「國小學童本土學習認證網站」119 個本土景點學習資源，114 學年度 9 月各校一年級新生每生一張約 24,000 張，實施期程自 114 年 8 月 1 日至 115 年 7 月 31 日止，學期結束前由國小本土教育資源中心依認證名冊發證書給各校。
- (3) 114 學年度辦理 22 場次本土語親子共學、學生語言認證輔導研習，鼓勵在家說母語。
- (4) 114 年學年度本市原汁原味學習樂-原住民族文化體驗學習，全民原教系列活動，走訪 22 校 22 場，接觸約 600 師生。
- (5) 為充實教師客家語教學專業知能，以協助本市各國中小順利推展客家語教學工作，鳳山國中於 115 年 1 月 27 日及 1 月 28 日辦理國中本土語文（客語文）教學人員回流增能研習，參加人數計 9 人。
- (6) 辦理「115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成立本土文化社團實施計畫」本市申請辦理

學校共 42 校(分別為高中 7 校、國中 16 校及國小 19 校、國立 1 校)。

- (7) 辦理「115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臺灣台語閩東語沉浸式教學計畫」本市申請共計國小 13 校、國中 6 校，共 19 校。將於 115 年 6 月 12 日辦理成果發表會。
- (8) 辦理客家委員會「114 學年度客語結合十二年國教校訂課程實施計畫」本市申請辦理學校共 4 校。
- (9) 辦理客家委員會「推動客語生活學校」本市申請辦理學校共 49 校。
- (10) 115 學年度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推動夏日樂學計畫」本市申請辦理學校共 36 間。
- (11) 辦理「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族社團計畫」本市申請學校國小 7 校、國中 5 校、高中職 1 校，共計 13 校。
- (12) 辦理「114 學年度原住民族重點學校校際交流活動計畫」申請學校上限 5 校，本市申請共計 5 校。
- (13) 辦理「114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沉浸式族語課程計畫」本市申請學校共計 1 校。
- (14) 辦理「114 年度營造原住民族文化學習場域」本市申請學校共計 1 校。

3. 展現學校本土教育成果

- (1) 為響應聯合國教科文組織訂定每年 2 月 21 日「世界母語日」，教育局於 115 年 3 月 28 日假美濃國民中學舉辦「高雄市 115 年度世界母語日活動」，以大旗美地區為核心，由美濃國小承辦，並以「母語花開：閩客原新」為創意主題。各校學子將母語與傳統技藝完美結合，展現臺灣台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及新住民語四大族群的多元文化魅力。另提供豐富多元的手作體驗與母語闖關活動等，讓參與市民可以感受各族群迷人的文化與使用母語溝通的美好。
- (2) 於 115 年 5 月 22 日辦理國民中學臺灣台語說唱藝術比賽，透過以活潑生動的方式，展現學生母語表達能力，並提供各校互相觀摩機會。答喙鼓計 6 組 12 名學生及古典唱謠組 5 組 56 名學生參加。
- (3) 於 115 年 6 月 3 日辦理國民中學客語說唱藝術比賽，透過說唱演講、歌謠等，鼓勵學生加強本土語言能力，以提升對本土語言興趣。答嘴鼓組計 6 組 15 名學生及歌謠組計 6 組 67 名學生報名參加。

- (4) 115 年 5 月辦理「聽聽客家技藝活動」，展現客家民俗歌謠及口說藝術，來自國小及幼兒園共計 35 組參賽隊伍，參與人次含師生約 280 人。
- (5) 115 年 4-5 月辦理「咱的故鄉。咱的情」臺灣台語本土技藝語文競賽，分講故事、答嘴鼓、朗讀、歌謠類，共計 287 隊(約 1,148 人次)參與。
- (6) 115 年 5 月辦理「本土語微電影創作競賽」，參賽狀況：臺灣台語高中職 3 組、臺灣台語國中 10 組、臺灣台語國小 11 組、客語國小 3 組、客語高中 1 組、原住民族語國小 1 組、國中 1 組。
- (7) 115 年 3 月 28 日響應世界母語日，高雄市教育局首度移師大旗美地區，在美濃國中舉行「高雄市 115 年度世界母語日」，以「母語花開：閩客原新—聽見家鄉的聲音，看見文化的色彩」為主題，整合美濃、杉林、旗山、內門等大旗美區學校與社區資源，以動態展演與靜態闖關雙軌呈現閩、客、原、新語言文化之美參與人次約 300 人。

(八) 推動品德教育深耕校園

1. 依據本市友善校園-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計畫，推動本市品德教育，如辦理品德教育知能教師工作坊、品德教育徵稿評選活動及品德實踐運動參訪活動等，115 年度品德實踐運動參訪活動刻正進行中，將選拔出在品德教育推行上具有特色及創意之學校，並評選各級學校推薦之「品德教育優秀教職人員」，其中將本市特優學校薦送參加 115 年教育部品德教育特色學校觀摩及表揚遴薦。在品德教育徵稿評選部分，已於 115 年 5 月 18 日(星期一)發函本市各國中小學校，鼓勵學校教職員工及學生踴躍報名參加，以深耕落實推動品德教育。另品德教育知能教師工作坊將於 115 年 6 月 11 日(星期四)於本市光華國中辦理，鼓勵相關業務承辦人員報名參加。
2. 持續配合教育部辦理「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實施計畫」，115 學年度本市 46 校申請，落實品德教育發展與永續經營。
3. 針對本市品德教育之推動，擬定「高雄市推動品德教育實施(113-115 年)」，整合教育部品德教育促進方案及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實施計畫，以及本市友善校園-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計畫，擬定三年一期之本市推動品德教育實施計畫，編列專案推動經費，透過培訓品德教育種子教師與行政團隊、研發教材教案及教學成效評量、強化品德教育課程活動內涵等五層面促進校園品德教育之扎根與推廣。

(九) 推動族群平等

1. 訂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及所屬學校族群平等教育指引」，提供學校據以擬定相關政策推動策略與各項宣導活動，使學校於教學現場推動能有所依循，將族群平等落實在課程當中，

並教導學生正確的觀念與態度去看待不同的族群，提升本市師生對於族群平等理念之認識。

2. 持續將原住民族及多元文化教育議題納入每學期「友善校園週」宣導主題之一，並請各校於學期中各項校內活動或集會場合予以重點宣導，以營造校園正向的學習風氣及友善校園環境。
3. 藉由原住民族歷史正義與轉型正義暨隱微歧視教學增能研習、原住民族多元文化學習活動的辦理，讓都會區學校之非原民教師及學生，能更加認識與了解原民文化，以達到推廣「全民原教」精神之目標。

三、幼兒教育

（一）設置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

1. 設置公立幼兒園(班)

114學年度新增8班、184個入園名額，共計提供1萬7,199個入園名額；另預計115學年度後再增設11班、232個入園名額。

2. 增設非營利幼兒園(含政府機構、公營企業職場教保中心)

114學年度新增2園、8班、184個入園名額，共計提供9,449個入園名額；另預計115學年度後再增設7園、38班、958個入園名額。

（二）辦理各項幼教補助，落實扶助弱勢幼兒及早就學

配合中央2歲至未滿5歲育兒津貼及5歲至入國小前就學補助政策實施，115年1月至6月撥付育兒津貼補助13萬5,765人次，補助經費共計7億6,198萬1,000元，撥付5歲至入國小前就學補助經費2萬7,988人次，補助經費共計1億5,552萬3,000元。兒童托育津貼114年7月至12月補助3人次，補助經費共計9,000元，115年1月至6月將於115年7月份辦理。

（三）查察違規教學情形，確保幼兒受教品質

本市114學年度公私立教保服務機構共685園（公立211園、非營利及政府機構、公營企業職場教保中心75園、私立399園（含準公共272園）、部落互助式教保服務中心2園），為落實教學正常化，符應統整不分科原則，教育局業函文至本市各公私立幼兒園重申教學正常化政策，並配合公私立幼兒園維護公共安全聯合檢查，115年1月至6月查察園數共104園，截至115年4月30日止，已稽查59園，通過55園、不通過4園，未通過之幼兒園由聯合檢查局處（教育局、消防局、工務局、衛生局）本權責分別督導改善。

（四）提升教保資訊整合效能，確保就學權益

填報全國教保資訊網及全國幼生管理系統，建構大數據資料庫全面要求本市公私立幼兒園上網填報並即時更新資訊，確實掌

握教保服務機構狀況，維護幼兒就學權益。本市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公私立幼兒園基本資料填報率 99.71%、教職員工資料填報率 99.53%、幼生填報率達 95% 以上。

(五) 落實輔導機制，提升教保品質

辦理教育部「公共化教保服務機構輔導計畫：專業發展輔導」，114 學年度計 53 園參加教育部輔導計畫方案，共核定經費 266 萬 4,140 元。

(六) 推動延長照顧服務，支持雙薪家庭提升入園率

辦理公共化幼兒園延長照顧服務，使雙薪父母安心就業，為提升幼兒入園率，配合教育部辦理低收入、中低收入家庭及經濟情況特殊幼兒就讀延長照顧服務之費用補助，114 年度暑期 208 園辦理，參加幼兒約 6,030 人，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 207 園辦理，參加幼兒 3,953 人。

(七) 推廣準公共機制，擴充平價教保服務量能

為配合中央少子女化對策計畫，114 學年度推廣準公共機制，透過與私立幼兒園簽定合作契約，提供幼兒平價教保服務，共有私立幼兒園 272 園簽約加入準公共幼兒園，可提供入園名額 3 萬 6,813 人。

四、特殊教育

(一) 落實身心障礙教育

1. 補助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補助費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交通服務辦法，就讀於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國中及國小，因身心障礙而無法自行上下學之學生，對於確有困難無法提供交通工具者，教育局補助其交通費，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 1,458 人，補助經費共計 663 萬 7,000 元。

2. 補助身心障礙學生搭乘復康巴士

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交通服務辦法，就讀於本市公私立高中職、國中及國小，因身心障礙而無法自行上下學之學生，提供搭乘交通工具服務，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 27 人，補助經費共計 46 萬 1,240 元。

3. 補助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減免

辦理本市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學雜費減免，依身心障礙程度補助，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 486 人，補助經費共計 603 萬 8,132 元。

4. 補助本市經濟弱勢身心障礙學生獎學金

依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經濟弱勢身心障礙學生獎助辦法辦理，115 年度補助本市高中職 33 人、國中 21 人、國小 23 人，合計 77 人，補助經費共計 24 萬 8,000 元。

5. 補助學前及國中小學辦理身心障礙學生課後照顧專班

積極辦理學前及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學生課後照顧專班 115 年 1 月至 6 月學前計辦理 27 校次 27 班次、國小計辦理 73 校次 245 班次、國中計辦理 30 校次 63 班次，補助經費共計 6,150 萬 5,240 元。

6. 辦理特殊需求學生申請特教助理員服務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本市共設置 120 名月薪制特教學生助理員於 86 校中，服務學生重度以上障礙程度，無法自行進食、移動、呼吸，有嚴重情緒行為問題，在學習生活上有特殊需求，確需人力支援的學生或幼兒。另以鐘點時數方式，補助各校進用部分工時特教助理員，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補助 269 校，服務特殊需求學生 3,017 人，服務時數 43 萬 5,524 小時，補助經費共計 1 億 243 萬 5,245 元。

7. 補助身心障礙學生教育代金

補助在家教育學生每人每月 3,500 元，安置於社福機構者，每月補助金額以社福機構所收金額為主，如超過 6,000 元，以 6,000 元為限。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 41 人，補助經費共計 74 萬 6,732 元。

8. 辦理 115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

身心障礙學生非智能障礙類適性輔導安置高級中等學校普通班、實用技能學程安置學生數計 392 人；身心障礙學生智能障礙類適性輔導安置高級中等學校集中式特教班，安置學生數計 121 人；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特殊學校高職部，安置學生數計 76 人。

9. 積極改善校園無障礙環境

115 年度補助本市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計畫計 33 校，教育部國教署補助 3,664 萬 4,000 元，教育局補助 944 萬 8,957 元，學校自籌經費 103 萬 4,000 元，補助經費共計 4,712 萬 6,957 元。

10. 提升教師特殊教育專業知能

訂定「高雄市教育人員特殊教育（身心障礙類）專業知能精進計畫」，提升本市教師專業素養，115 年 1 月 1 日到 6 月 30 日共辦理特殊教育研習 35 場次，計 1,312 人次參加，辦理時數 127 小時。

（二）落實資優教育

1. 獨立研究成果發表

115 年 6 月辦理國小學生獨立研究發表競賽，計包括數學、自然與生活科技、人文社會（含語文）三大領域，國小計有 50 件作品送審，共選出 30 件得獎作品。

2. 114 年度各類資優教育方案

115 年度區域性多元資優教育方案創造能力類計 5 校 5 案、領導能力類計 1 校 1 案、其它特殊才能類計 1 校 1 案，共計 7 校 7 案將於 7 月-8 月辦理各類資優教育方案活動。

3. 辦理國中學術性向資優鑑定工作

115 學年度計有 2,615 人報名，115 年 5 月 23 日辦理初選測驗、

6 月 13 日辦理複選測驗。

4. 均衡城鄉資優教育資源

為均衡城鄉資優教育資源，針對無資優資源班招生之行政區，實施「一般智能資優教育方案」資優課程，115 學年度計有燕巢區深水國小等 11 校 12 名學生接受資優教育方案服務。

(三) 推動創客運動，培育 Maker 人才

1. 精進創意自造 FabLab 聯盟

成立 7 所聯盟核心學校，並以學校地理所在位置，下轄 2 至 6 所學校共 28 校為聯盟學校，將創意自造相關課程融入學校授課內容，115 年度 1 月至 6 月辦理師資培訓課程、學生及家長體驗課程共計 273 場次，參加親師生共計約 4,056 人次。

2. 本市學校 115 年 1 月 28 日至 1 月 29 日前往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參加 2026IEYI 世界青少年發明展臺灣選拔賽，榮獲 10 件金牌、27 件銀牌、22 件銅牌、38 件佳作，佔全國總得獎數(555 件)17%、佔六都總得獎數(314 件)31%，本市為第一，成績斐然。

(四) 推動性別平等教育

115 年 1 月至 6 月共召開 2 次府級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確認本會委員各小組執掌、彙整各局處性別平等工作執行報告、更新本市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才庫名冊，並審議與性別平等教育法有關之案件；另設置 10 所性別平等資源中心學校，推廣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活動；針對各級學校教職員工 115 年 1 月至 6 月共辦理 9 場次研習，共計 488 人次參與。

五、社會教育

(一) 辦理家庭教育，營造幸福家庭

依據本市 115 年度推展家庭教育計畫，辦理親職教育、婚姻教育、倫理教育、性別教育與社區婦女教育、學校家庭教育、推展優先接受家庭教育服務方案等系列課程與服務，115 年 1 月至 5 月辦理 170 場次、宣傳 4,738 檔次/份數，服務約 180 萬人次。規劃及辦理說明如下：

1. 親職教育

(1) 115 年度參照教育部親職教育推廣議題，採主題式規劃，統整各教育階段需求，分別以數位時代教養挑戰與因應策略、因應民法第 1085 條修法精神推動正向教養親職講

座、尊重兒童權利的實踐、家庭學習環境及安全依附、促進親師合作與有效溝通、推廣全面性教育觀念等系列課程為主軸，透過聚焦主題更具方向性，深化家長親職教育知能，促進兒少健康成長。另為新住民家長規劃以家庭教育為主軸內涵並納入多元文化，且鼓勵參與者之本國籍配偶及家人共同參與。為原住民族家長規劃親職教育，透過活潑及多元化的活動引導家長以正向思考，增進家庭中的良好互動關係；更為協助育有身障兒家庭面對與處理子女的教養難題，增進其家庭功能。

- (2) 115 年 1 月至 5 月業辦理「親子共學～童樂故事屋」、「滑世代教養指南：家長的數位陪伴與風險守護」親職講座、聽損家庭親職教育講座計畫、「啟閉之間-ABA 應用行為分析」家長成長工作坊及「嶄新家庭」親職教育課程等 25 場次，共計 1,353 人次參與。

2. 婚姻教育

- (1) 115 年度持續辦理具本市在地特色的婚前、將婚及新婚的夫妻(伴侶)、空巢期伴侶的關係加溫課程，協助民眾從婚前建立健康的關係與溝通模式，陪伴伴侶在不同人生階段中維繫親密、共創幸福家庭。另因應科技快速發展與 AI 世代來臨，引導青年世代建立健康的人際與情感觀，納入「數位情感識讀」與「網路性別暴力防制」等議題，培養自我保護與尊重他人之意識。更為身心障礙青少年辦理婚前教育成長團體，透過覺察情緒與身體界線，建立自我照顧與健康關係的能力。
- (2) 115 年 1 月至 5 月業辦理「數位世代的愛情學：從 AI 到真實的關係課題」軍警消婚前教育講座、「新手家長婚姻教育-愛的教室」、「關係加溫，航向樂齡」社區婚姻教育推廣、「溝通百分百討論會」社區婚姻教育課程等 34 場次，共計 1,401 人次參與。

3. 性別教育與社區婦女教育

- (1) 115 年度性別教育課程係以生命歷程與性別觀點為核心，探討女性與婚姻、家庭、工作及生活等各面向應有之生活調適，規劃系列社區婦女教育課程。另透過課程協助民眾突破性別刻板印象，培養尊重與多元的性別視野，強化父職參與與工作及家庭平衡觀念，並結合跨領域合作，將性別平等融入親職、婚姻及職場教育，擴及男性族群，促進多元包容與相互尊重的社會氛圍。
- (2) 115 年 1 月至 5 月辦理「CEDAW 家庭學系列課程計畫」、「愛·家性平系列講座：守護者的平權對話」軍警消單位性平講座、「女性關係探索團體：家庭與生命的重建」女性受刑人成長團體等 19 場次，共計 907 人次參與。

4. 結合社區資源

- (1) 以「跨域合作、文化共融、世代共學」為核心亮點，結合企業、少家法院及社區資源，將家庭教育推展至職場與生活；針對新住民與原住民族群設計具文化特色的親職與關係經營課程，促進理解與共融；聚焦青少年及失親兒童議題學習情感調適；針對跨世代家庭推動祖孫共學、市集體驗、桌遊手作與藝術創作，從家族故事中傳承生命價值與文化記憶，打造兼具深度與溫度的家庭教育。
- (2) 115年1月至5月業辦理「最佳利益：由伴侶到夥伴——幸福關係重建計畫」家事調解中的伴侶成長團體、「月光下共織夢：祖孫相伴的甜蜜時光」原住民族代間教育、島嶼的集體記憶「家家好時光·記憶在發光」計畫等20場次，共計578人次參與。

5. 情緒教育

- (1) 本市以家庭關係為核心，依幼兒期、學齡期及青少年期身心發展特質，規劃對應之SEL課程與講座，並呼應《民法》第1085條修正草案精神，辦理各階段家庭社會情緒教育活動，提升家庭正向互動與SEL素養。
- (2) 115年1月至5月業辦理《莓吉幼兒園》幼兒情緒教育教案研發工作坊、《莓吉幼兒園》高雄市情緒教育親子活動等8場次，共計229人次參與。

6. 學習資源研發及輔導

- (1) 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學年將家庭教育納入課程計畫中實施，另各校於正式課程外提供4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並於行事曆上載明，由督學協助到校視導以及本市家庭教育輔導團就個別學校進行諮詢輔導服務，以深化學校家庭教育推動之質量。
- (2) 透過聯繫會議、共識營、學習資源研發工作坊等，維繫本市家庭教育輔導團運作，並研發家庭教育學習資源，且將家庭教育資源推廣至本市學校與社區。115年1月至5月辦理10場次，共計139人次參與。
- (3) 由本市家庭教育輔導團透過工作坊型態，歷經2年研發「家。幸福」桌遊，配合115年度祖父母節辦理「百人家庭桌遊同樂日」，後續將運用於教師培訓及學校、社區推廣。115年1月至5月辦理5場次工作坊，共計58人次參與。

7. 家庭教育宣導

- (1) 平面及網路行銷：運用多元管道推廣家庭教育理念與課程，包括官方網站、臉書粉絲專頁、官方LINE@、新聞網路平臺、網路社群、大型電視牆、數位影片、親職教育Podcast「雄愛我的家」、數位學習課程、文宣資源、結合學生上網飆作業數位學園方案等，並透過各類社群

平台多元化傳遞家庭教育資訊。115 年自製《我們還在學著怎麼一起走》共親職廣告透過社群媒體、跨局處及捷運平台播放，藉多元媒體形式擴大觸及族群與宣導效益。115 年 1 月至 5 月辦理及宣傳 4,738 檔次(份數)，共計服務 178 萬 7,605 人次。

- (2) 媒體行銷：為將家庭教育相關理念及課程與活動資訊傳送各不同領域、服務不同客群，透過廣播節目 Podcast 節目及廣播 CF 進行宣導，115 年 1 月至 5 月廣播節目共播出 14 集，廣播 CF 播出 12 檔次，受眾約 9,360 人次收聽，鼓勵民眾參與家庭教育活動及善用 412-8185 家庭教育諮詢專線服務。
- (3) 大型活動及設攤宣導：辦理 515 國際家庭日慶祝活動宣導家庭教育，並透過社區、學校等場所辦理之活動配合設攤宣導。115 年 1 月至 5 月共辦理 16 場次，計 4,810 人次參與。

8. 人力資源運用與發展

- (1) 為加強志工服務知能，提升服務品質，並凝聚志工向心力，特辦理志工在職訓練、諮詢輔導志工個案研討會、季例會及家庭會談訓練。115 年 1 月至 5 月共辦理 25 場次，共計 427 人次參與。
- (2) 為增進學校推展家庭教育工作人員接受家庭教育專業研習之情形，由本市家庭教育輔導團輔導員前往校園辦理教師研習，以親師溝通、親子溝通、隔代教養及數位議題四大主題，提升學校教師對家庭教育議題之知能。115 年 1 月至 5 月共辦理 1 場次，共計 25 人參與。

9. 推展優先接受家庭教育服務方案

- (1) 對於有重大違規事件學生之家長、監護人或實際照顧者，由學校或社政單位轉介有家庭教育需求者，提供家庭教育諮詢、輔導或團體課程，以期增進親子或家人關係。115 年 1 月至 5 月辦理「家庭教育個別輔導諮商計畫」服務 15 案(其中學校轉介 11 案、與社福中心合作 4 案)；另針對缺乏親職教養知識與能力、親子溝通不良等問題的家長，提供個別化親職教育諮詢服務，115 年 1 月至 5 月服務個案 18 案。
- (2) 針對高級中等學校中途離校之學生及其家長，辦理「家庭教育中輟、中離生家庭親職支持團體計畫」，協助家長瞭解青少年階段的孩子在青春階段常發生的問題與困境，藉由不同家庭分享從中獲得心理支持，並提升家長自我察覺及親職效能。115 年 1 月至 5 月共辦理 3 場次，共 49 人次參與。

- (3) 對於脆弱家庭、失親及單親之家長、親子、實際照顧者及離婚配偶等，提供減壓計畫、團體課程、成長團體等，以期增進親子或家人關係，並協助其自我調適。115 年 1 月至 5 月辦理「勇敢小樹苗-單(失)親兒少支持工作坊」、「家庭愛之旅-親子關係成長營會」，共辦理 4 場次，計 122 人次參與。
10. 設置「412-8185」全國家庭教育諮詢專線，提供民眾有關自我調適、家庭中家人關係、婚姻關係、親密關係、親職教養、家庭資源管理等家庭生活相關問題諮詢服務，專線服務時間為週一至週六 9:00~12:00、14:00~17:00 及週一至週五晚間 18:00~21:00，115 年 1 月至 5 月計服務個案數為 498 人次。

(二) 落實終身學習及補習教育，提升公民素養

1. 推動成人基本教育、國民補習及進修教育

為擴展失學民眾暨新住民學習機會，115 年度第 1 期開辦成人基本教育班計 35 班；114 學年第 2 學期補助國小辦理進修部 12 校、國中辦理進修部 16 校。

2. 推動新住民學習中心及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業務

(1) 4 所新住民學習中心開辦家庭教育活動、華語文基礎班等各項課程，115 年 1-6 月辦理活動 29 場次，共計 2,528 人次參加。

(2) 鼓勵學校申請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包含辦理新住民子女華語文學習扶助教學、教師新住民多元文化研習、新住民多元文化或國際日活動、編購或研發多元文化教材、實施諮詢輔導方案(諮詢及小團體活動)及辦理親職教育研習等活動，115 年度新住民子女華語文學習扶助課程計 61 校申請，受益學生人數 95 人；115 年度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 71 校申請，受益學生人數 1 萬 4,627 人次。

3. 推動新住民語文課程及教育輔導團

(1) 本市 114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共 186 校開設新住民語文實體課程，開班數 1,016 班；26 校參與遠距直播教學計畫，開班數 55 班，實體與遠距總計開設 1,071 班，並持續增加中，選習學生數達 2,052 位，媒合 72 位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師資投入國中小教學現場。

(2) 發揮新住民語文教育輔導團支持功能，114 學年度上、下學期共安排 20 場到校諮詢服務(含 3 場新住民種子教師公開觀議課之教學觀摩活動)，並委高雄市鳳山區五甲國小各辦理 2 場回流班(114 年 12 月 20 日、115 年 3 月 7 日)及 2 場增能研習(114 年 11 月 16 日、115 年 5 月 30 日)。另於 114 年 10 月 13 日至 115 年 6 月 30 日辦

理「新住民教師專業學習社群」17場次，研討教材教法及創新教學設計。

(3) 辦理「雄新獎」-優良新住民語教學支援教師評選，共3名優秀教支教師獲獎，已於114年8月24日公開頒獎表揚，肯定新住民語文教支人員之貢獻。

4. 辦理社區大學，培育現代社會公民

本市社區大學7校、106個學習據點，115年春季班開設課程745門，共計1萬1,891人次參加。

5. 推動樂齡學習中心及高齡者教育

(1) 設置36所樂齡學習中心，309個樂齡學習據點，提供55歲以上中高齡者學習。115年1-4月辦理樂齡課程476場次，共計1萬622人次參與。

(2) 承辦教育部「高齡自主學習團體實施計畫」高雄區主辦縣市工作，115年受理件數計57案，計39案獲經費補助，補助經費共計264萬9,000元。115年1月至6月有31個團體執行活動，共計465名學員參加。

6. 辦理短期補習班公安檢查

為加強本市1,872家立案短期補習班公共安全，由教育局會同工務局、消防局實施公安檢查，115年檢查計243家，針對立案補習班限期改善裁處4件及暫停招生3件；另針對未立案補習班計裁處3件，罰鍰共計15萬。

7. 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業務

115年度本市立案課照中心總計233家(停業中1家)，依「高雄市兒童托育津貼發給辦法」補助課照中心弱勢學童托育津貼，115年第1季(1-3月)托育津貼刻正辦理中，第2季(4-6月)將於115年7月辦理。

(三) 推動交通安全教育，守護學子安全

1. 幼兒園交通安全教案設計及教學活動：補助幼兒園自行設計教案，結合交通公園戶外教育課程，讓學童認識道路號誌標誌與相關設施，另透過滑步車騎乘教學，向孩子說明騎士應遵守的交通規則，也加強宣導配戴安全帽及禮讓行人的觀念。115年補助10所幼兒園推廣課程。

2. 自行車安全駕駛訓練班：以增能研習、駕照考驗、道路體驗3階段課程模組為基礎，補助學校彈性規劃自行車駕駛教育課程，並舉辦筆試測驗及路考，強化學生交通安全知能及騎乘技能。115年補助27校執行計畫。

3. 大型車內輪差及視野死角宣導活動：與高雄區監理所合作，將大型車開入校園，教導學生認識大型車內輪差如何產生，及落入視線死角的危險，從小培養防衛駕駛習慣。115年辦理12場次總計1,351人次。

4. 國民中小學導護志工執勤知能研習：115年補助111校、經

費 107 萬 1,449 元，由各校召集所屬志工自行辦理研習，擴大參與人數，落實交通安全教育訓練。

5. 交通安全裝備採購計畫：辦理各級學校交通安全裝備採購，包含反光背心、帽子、雨衣、手套、袖套、指揮旗、電子哨等，總經費 300 萬元，各項裝備將於 115 年 9-10 月配送到校，協助學校強化導護工作安全係數。
6. 網路假期上網飆作業活動：以交通安全基礎概念進行命題，並提供過關者參加抽獎活動，增加答題誘因，讓學生透過線上解題方式快樂學習交通安全。115 年度寒假共計 4,739 人參加，2,795 人達 80 分過關標準。
7. 高中職交通安全師資培訓暨入班宣講：計畫分為兩階段，第一階段師資培訓已於 115 年 4 月 2 日假左營高中辦理完竣，總計培訓 93 人次；第二階段為入班宣講，運用第一階段已培訓之師資或外聘講師，針對高三所有應屆畢業班級，全面實施防禦駕駛入班宣導，課程主題包含機車駕駛技巧、騎乘安全規範、車輛維護與檢查、事故處理與急救等。第一波核撥講師鐘點費 37 校、474 班，經費總計 49 萬 5,499 元，刻正辦理第二波申請。
8. 交通安全教育輔導訪視：115 年度訪視區域為前鎮、小港、鳥松、林園、橋頭、大社、大樹、仁武等 8 個行政區共 72 校，依序進行學校自評、初評、複評及總評。透過訪視歷程，輔導學校重視並積極推動交通安全教育，預計 115 年 10 月 31 日前推選高中職、國中、國小各 2 校代表本市參加教育部 116 學年度交通安全教育績優學校訪視。
9. 補助本市國中小學校以勞務承攬方式，聘請短時委外人力到校協助導護工作，115 年本市國中小共申請 267 校計 286 人次，總計補助經費 2,972 萬 9,700 元。
10. 辦理 115 年度「雄愛輕軌交通安全教案甄選補助計畫」及「交通安全教育課程模組教案推廣補助計畫」，總計補助 19 校，經費合計 56 萬 9,996 元。
11. 辦理交通安全學藝競賽：競賽項目分為創意廣告影片、LINE 貼圖設計、繪本創作、四格漫畫及海報設計，115 年度共 788 件作品參賽，甲等以上作品計 100 件。

(四) 推展藝術教育，提升市民參與

1. 辦理藝文競賽，參與全國賽事

- (1) 115 年度本市語文競賽分區初賽共計 1,415 位學生參與，其中國語、臺灣台語、臺灣客語分區取前三名，臺灣原住民族語不分區取前四名，總計 313 位晉級市賽，市賽訂於 115 年 9 月 12、13(星期六、日)辦理。全國賽訂於 115 年 12 月 13 日及 12 月 20 日舉行個人賽及團體賽。

- (2) 114 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榮獲特優 9 件、優等 5 件、甲等 16 件與佳作 156 件，總計 186 件獲獎；115 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籌備中，預計 9 月辦理高雄市初賽。
- (3) 114 學年度音樂比賽計有團體組 147 隊、個人組 154 人，於 115 年 3 月代表本市參加全國決賽（團體組-於台東縣、個人組-於臺北市），團體組榮獲特優 58 隊、優等 87 隊、甲等 2 隊，個人組榮獲特優 30 人、優等 101 人、甲等 20 人；師生鄉土歌謠比賽計有 29 隊，於 115 年 4 月代表本市參加全國決賽（於高雄市），榮獲特優 13 隊、優等 14 隊、甲等 2 隊；學生創意戲劇比賽計有 18 隊，於 115 年 4 月代表本市參加全國決賽（於屏東縣），榮獲特優 11 隊、優等 7 隊。
- (4) 114 學年度學生舞蹈比賽計有個人組 31 人及團體組 27 隊將於 115 年 2 月至 3 月代表本市參加全國決賽（團體南區甲組-雲林縣、個人賽及團體乙丙組-基隆縣），團體組榮獲特優 8 隊、優等 18 隊，個人組榮獲特優 2 人、優等 28 人、甲等 1 人。

2. 推動藝文教育，增進美感體驗

- (1) 115 年度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本市執行 17 項子計畫共計 1732 萬元（其中教育部補助 866 萬元、教育局自籌 866 萬元）。持續推動「高雄市藝文團體與學校交流平台」，115 學年度預計媒合藝文團體進入 69 所學校校園展演。
- (2) 教育部為鼓勵學校發展文化美感體驗課程，實施有效美感教學，114 學年度「『藝起來尋美』-教育部推動國民中小學辦理美感體驗教育計畫」，課程發展類由本市小林國小、鼓山國小、內惟國小、忠義國小、巴楠花國中小、燕巢國中等 5 校獲核定補助，115 學年度刻正申請中；另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課程實踐類獲核定補助 8 校，115 學年度預計核定補助 16 校。
- (3) 配合教育部推動「115 年高級中等以下偏遠地區學校藝文教學設備補助」，申請補助崇德國小等 14 校共計 88 萬 6,335 元，目前尚待核定中。
- (4) 由學校行政與師生代表及專家學者組成小組，針對學校環境問題分析、建議與評估，爭取「校園美感環境再造計畫」，115 年度寶來國中及溪埔國小進入決選階段。

(五) 推展社會教育，提供市民多元終身學習及休閒管道

- 1. 115 年 1 月至 6 月協辦「反毒宣導 豆子劇場《守護未來》」、「環遊世界 80 天」舞台劇、「空大歌唱班成果展」等各類音樂會及舞台劇，計 3 場、展覽 6 場，約計 5,159 人次參加。

2. 115 年 1 月至 6 月協助各級學校於社教館演藝廳辦理「114 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2026 古典藝術饗宴」、「114 學年度第 35 屆畢業典禮」等活動 6 場，計 13,309 人次參加。
3. 115 年 3 月 29 日假社教館漆彈場舉辦「2026 校園暨親子神槍手～全國漆彈大作戰」比賽，來自全國 6 縣市 71 所學校學生報名參賽，共分為國中、高中、大專及親子聯隊組 4 組，76 隊 363 位選手熱血對戰。
4. 漾我青春才藝秀：邀請各級學校在學青少年學子一展才藝，提供揮灑青春之舞台，紓解學生課業及升學壓力、充實品德及休閒生活、確立人生方向。並提供市民假日觀賞優質藝術表演機會，緩和生活壓力，豐富生活品質。115 年 1 月至 6 月共辦理 4 場次，參與人數 1,530 人次。
5. 舉辦社區親子系列活動：假社教館中庭及透過社教工作站深入社區，運用學校、社區活動中心等社區資源，以國小及幼兒園學生為對象舉辦親子活動，如手工藝 DIY、民俗、科學、創客、美食等，115 年 1 月至 6 月 30 日共辦理 25 場，計 3,522 人次參加。
6. 舉辦「親子共學巡迴列車活動」：為推廣社會教育，平衡城鄉社區資源，深入偏鄉營造溫馨和樂之社會及家庭氛圍。115 年 1 月至 6 月共辦理 4 場，計 378 人次參加。
7. 辦理各項講座：與企業、出版社合作，辦理「樂活心靈・名人系列講座」、「古典詩詞系列」等，邀請知名大師及專家學者（盧建彰、饒夢霞、周清河、杜元坤、蔡正勝、林耕新、謝承志、平路、吳若權、孫翊倫、林美琴、胡中中、吳宜蓉、李潔玲、游美惠、林齊皓等）蒞臨社教館，以美學、親子教養、文學、勵志等各類主題舉辦專題講座，提升市民文化素養，115 年 1 月至 6 月共辦理 17 場次，計 3,050 人次參與。
8. 與正忠文教協會及心智圖法推展協會合辦「翻轉學習力—心智圖法公益課程」，透過心智圖法將發散的思考透過圖像具象化收斂，化繁為簡訓練孩子的思考邏輯，同時加入創意思考練習，激發創造力，邀請國小以上學童（低年級須家長陪同）、青少年及成人參加，115 年 1 月至 6 月共辦理 3 場次，計 120 人次參與。
9. 辦理教育推廣班：課程包括水墨畫、書法、英語會話、日語、拼布藝術、二胡、肚皮舞、桌球、經絡穴道、各類瑜珈、有氧課程及體能訓練等，提供本市市民多元學習管道，115 年 1 月至 6 月計辦理 2 期 100 班 1,967 人次參加。
10. 辦理寒假研習營：於寒假期間開設桌球研習營、童心藝術創作營、羽球研習營、閱讀力趣寫入門班、生活物理實驗營

MV 舞蹈研習營等不同類型課程共 17 班次，提供學童多元學習管道，共 435 人次參加。

11. 辦理電影欣賞：辦理酷兒幸福電影院及週末蚊子電影院，115 年 1 月至 6 月共辦理 8 場次，計 975 人次參與。
12. 辦理「星光音樂咖啡廣場活動」及「草地野餐音樂會」：透過戶外露天小型音樂會，讓社區居民免費享受咖啡飄香、樂音縈繞的悠閒氛圍，115 年 1 月至 6 月共辦理 5 場次，參與居民 750 人次。
13. 青少年休閒娛樂：社教館地下室娛樂場所提供青少年及市民安全舒適的休閒娛樂，包括體能訓練工房、KTV、DISCO、撞球及桌球室等設施，115 年 1 月至 6 月共計 1 萬 4,437 人次使用。

六、資訊及國際教育

（一）推動資訊教育及數位學習

1. 擴大數位近用與學習場域

本市大樹區、彌陀區、湖內區、阿蓮區、甲仙區、旗津區、旗山區、燕巢區、林園區、茄萣區及美濃區設有 11 所數位機會中心，開設資訊課程提供偏鄉地區在地民眾免費學習電腦，以提供民眾參與、線上自我學習及數位應用機會。

2. 打造智慧校園並完善校園基礎與設備效能

（1）完成班班有大型觸控螢幕

115 年 3 月底完成建置本市三級學校(含特教學校)普通教室及分散式資源班教室大型觸控螢幕。

（2）推動一生一機政策

規劃 115-118 年購置約 20 萬台載具及 7,000 台充電車，以達成目標，含推動數位學習相關經費約 32 億元；115 年度編列 8 億元，預計於 115 年度完成購置 5 萬台載具及 1,700 台充電車。

（3）持續更新電腦教室電腦並升級電腦記憶體

① 115 年度預計汰換學校電腦教室約 3,000 台電腦，另購置微軟 PILSA 授權、全市國中小電腦作業系統與防毒軟體授權，提供師生進行數位教學及學習事宜。

② 115 年度編列經費 1,066 萬元，預計擴充 108 至 112 年間購置之 1.3 萬台電腦教室電腦至 16G 記憶體，提升電腦效能。

（1）全面製發三級學校數位學生證

本市 101 學年度起全面換發高中職數位學生證，並分於 113 年 2 月及 114 年 5 月推展換發國中及國小數位學生證，結合一卡通電子票證，除有交通、小額支付、運動賽事優惠及圖書館借書等功能，亦可應用於本市安心餐食及多元生理用品兌換等服務，讓全市學生均能享有便捷優惠服務。

(2) 持續優化「高雄校園通」APP

為持續推動智慧校園，開發「高雄校園通」APP，整合日常校務資訊（如學籍、成績、出缺勤等），打造家長、教師學生三方共用一站式智慧平台，讓親師生能便利互動、即時溝通、聯繫及管理。115 年度持續增加及優化「我的圖書館」及「學生健康資訊」等功能。

(3) 強化校園資安與系統韌性

配合資通安全管理法施行及教育部機房向上集中政策，盤點學校資訊系統及風險評估，將全市高中職以下學校系統採虛擬化全數向上集中至教育局教育網路中心機房，以提升校園資安防護。

3. 深化教學應用與科技學習

(1) 新興科技教育聯盟計畫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本市高級中等學校獲教育部國教署核定 2 所新興科技教育聯盟中心學校及 7 所新興科技教育合作學校，促進新興科技與學科內容深度整合，提升教學品質與學習成效。

(2) 數位學習精進計畫

①114 年 A1 數位學習工作坊（一）及 A2 數位學習工作坊（二）現職教師已完成 100%，115 年持續培訓初任教師（含代理教師）完成研習。

②除推動一生一機政策外，另組成輔導團隊辦理入校陪伴，提供學校支持及計畫諮詢輔導。

(3) 新興科技輔助 PBL 跨域課程實施計畫

學校從「真實生活情境」出發，結合新興科技實施 PBL 跨域課程，提升學生在科技應用、跨域整合、高層次思考與倫理等方面的關鍵能力。115 年度福山國小及東光國小等 8 校獲得教育部核定補助 108 萬 8,800 元。

(4) 沉浸科技導入素養導向教學實施計畫

①透過結合新興科技設備，將擴增實境（AR）、虛擬實境（VR）、混合實境（MR）、延展實境（XR）及教育元宇宙等科技工具融入教學，促進數位學習創新與素養導向教學之發展。115 年度高雄高工、英明國中、福誠國小、油廠國小及旗山國小等 15 校獲得教育部核定補助 256 萬 2,000 元。

②另於英明國中及旗山國小建置「XR 數位共學中心」，為全臺唯一同時設置兩座 XR 數位共學中心之縣市。透過 VR 互動體驗與虛實整合技術，推動 XR 共學課程，促進主播端與收播端學校突破地理限制，實現城鄉共學與資源共享。

5. 提升 AI 素養與教學治理

(1) 業訂定「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生成式 AI 工具教學應用參考指引」，以提供學校做為教材選擇依據，避免

教學平台或軟體潛藏資訊偏誤及個資隱憂等問題，並引導師生正確使用 AI 工具。

- (2) 推動「114 學年度人工智慧(AI)教師增能研習計畫」，結合「生成式 AI 技術與發展趨勢」、「AI 技術在教學中的應用實例」及「AI 倫理與責任」，提升教師 AI 融入教學及應用知能，計 104 校申辦。
 - (3) 與 Google 合作辦理 Gemini AI 認證研習，114 年 7 月至 115 年 5 月共辦理 28 場次，計 1,178 人次參加，計近千人通過 Gemini AI 教育家認證。
 - (4) 教育局推動「AI Teacher 科技教育教師社群」及「AI Team 跨校團隊」，並於 115 年 5 月 25 日至 26 日辦理成果分享會，聚焦校園行政、領域教學與班級經營等教育現場真實需求，展現教師運用 AI 解決問題的創新實踐。
 - (5) 教育局另推動偏鄉及特殊教育 AI 科技教育教師社群，支持偏鄉教師及特教教師運用 AI 發展數位教學課程。
6. 推展競賽研習與學習成果
- (1) 本市學生參加「115 年度全國貓咪盃 SCRATCH 競賽」，榮獲 3 佳作(國中生活應用組、國小遊戲組、國小動畫組)。
 - (2) 辦理高雄市 114 年度「高雄數位學園」網路假期—上網飆寒假作業活動，共計 19 萬 2,365 人次參與。
 - (3) 辦理 115 學年度雙語運算思維研習，115 年 5 月 23 日至 24 日，計有 45 位學生及 5 位教師參與研習。
 - (4) 辦理「第六屆中學生黑客松競賽」，以生活化人工智慧加值雲端應用為主題，鼓勵學生運用雲端 AI 服務，計 14 縣市 99 隊近 311 名學生參與；另辦理本競賽之子賽事決賽，以 AI 賦能、協作形態實作為核心，計 78 隊 213 名學生參與。
 - (5) 與科丁聯盟合作辦理偏鄉學校週三下午科丁程式社團班，115 年 3 月至 6 月計 17 校 462 名學童受益。

(二) 推動雙語及國際教育

1. 雙語教育計畫

- (1) 結合教育部雙語教育推動規劃，鼓勵學校評估量能擇其所適申辦雙語教育相關計畫，115 年度中央及本市計畫計 250 名外籍教學人員共同推動本市雙語教學，另已累計培訓在地雙語師資 1,094 名，逐年擴增雙語師資量。
- (2) 114 學年度持續補助本市學校辦理雙語社團並維持約 1,100 個，由學校採用「現有社團」融入雙語教學及雙語資源，持續推動多元化雙語學習。
- (3) 114 學年度與文藻外語大學、樹德科技大學、高雄大學合作推動「外國學生合作交流計畫」，由大學培訓在臺外國學生至本市國中小學校進行互動交流，共計 21 校

參與，並於 115 年 5 月 15 日於前鎮區民權國小辦理成果發表會。

- (4) 辦理「高雄英語行動車計畫」，以偏鄉或小校規模學校優先申請，透過與外籍英語教師互動對話，提供自然英語學習環境，115 年 1 月至 5 月計服務 43 校 5,034 人。
- (5) 114 學年度遴聘 12 名美籍傅爾布萊特獎學金青年得獎人至本市 24 所國小進行協同教學，促進文化交流與教育合作。115 年 5 月 17 日 7 名傅爾布萊特學人暨美籍教學顧問前往美濃區吉東國小辦理英語文化營隊，計 32 名學生參加。
- (6) 教育局與美國愛荷華州立大學合作海外教育實習，9 名實習教師於 115 年 3 月來臺至本市 9 校進行 8 週教育實習，並前往田寮區田寮國中及新興國小辦理偏鄉英語營隊。

2. 中小學國際教育計畫

- (1) 國際學伴計畫：由在臺外籍學生與本市學生透過視訊互動，以英語溝通認識外籍學生國家之人文地理，拓展國際視野，114 年 8 月至 115 年 12 月本市計 13 校獲核定計畫經費 108 萬 9,000 元。
- (2) 高級中等學校校園雙語生活化學習計畫子計畫三「校際合作」計畫：協助學校與英語系國家高中交流，並以締結姊妹校為目標，增進學生對於多元文化之瞭解及尊重。114 學年度本市計 15 校獲教育部國教署核定計畫經費 612 萬 8,200 元。
- (3) 公立國民中小學雙語生活化校園計畫模式三、模式四跨國締結姊妹校：協助學校與 64 個英語系國家之國中小交流。114 學年度本市計 15 校獲教育部國教署核定計畫經費 838 萬 4,000 元。
- (4) 大手牽小手-我國高中生與大專校院外籍生交流計畫：由高級中等學校規劃與大專校院外籍生交流活動，114 年度本市計 15 校獲教育部國教署核定計畫經費 195 萬 800 元。

3. 國際交流活動

- (1) 八王子市交流活動：115 年適逢高雄市與八王子市締結姊妹市 20 週年，八王子市副市長植原康浩率團於 115 年 2 月 21 日至 23 日率東京都立大學男子啦啦隊來台演出，團隊並於 115 年 2 月 23 日至壽山國中交流，與壽山國中及壽山國小學生進行互動體驗。
- (2) 長野縣信州翼計畫高中生訪問團來訪：長野縣內 25 名高中生 115 年 3 月 9 日訪問本市，並與三民家商及高雄高工進行文化交流學習及接待家庭體驗。

- (3) 與波蘭格丁尼亞市學校簽署教育交流意向書（LOI）：115年3月20日本市前鎮高中、瑞祥高中、林園高中、高雄高工及中正高工與波蘭格丁尼亞市學校簽署教育交流意向書，透過學生交流、課程合作及文化互動深化合作。
- (4) 熊本市教育長參與2026高雄教育節活動：本年適逢高雄教育節10週年，活動成果展集結本市三級學校淨零永續、國際視野、智慧校園等主題成果，並邀請熊本市遠藤洋路教育長共同參與自主學習年會及與談分享。
- (5) 與美國亞利桑那州皮馬郡及土桑市簽署三方教育交流備忘錄：115年5月31日教育局與美國亞利桑那州皮馬郡及土桑市共同簽署教育交流備忘錄，推動學校建立姊妹校、線上共學、國際專題課程與教育互訪。
- (6) 「2026年港都菁英模擬聯合國」活動：教育局補助本市高雄中學、高雄女中共同辦理「第11屆港都菁英模擬聯合國」活動，115年6月6日至7日計39所大專院校及國高中職學校、106名學生參與，透過模擬國際會議培養學生積極關注國際重要議題及英語辯論能力。

4. 國際學校設校

- (1) 高雄法國國際學校：教育局與法國在台協會商議籌設高雄法國學校，並於115年1月9日審核通過成立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目前刻正辦理軟硬體建置作業、立案程序及招生事務，並將於115年9月1日開學（設於左營區明德國小）。
- (2) 芬蘭外僑學校：籌設計畫業經本府115年2月25日核准，並經本府115年6月1日核准立案，預計115學年度開始招生國小及國中階段（設於前金區前金國小）。

（三）推動淨零永續及環境教育

1. 扎根校園淨零、永續發展

- (1) 教育局推動「各級學校校園簡易碳盤查與碳盤查示範學校計畫」，115年正式啟動「100校校園簡易碳盤查行動」，讓減碳落實於校園日常具體行動。
- (2) 115年1至6月共辦理1場次碳盤查證照班、4場次教師研習、2場次高中職學生通識課程，參與人數計350人次。
- (3) 115年本市計10校獲教育部建構智慧化氣候友善校園先導型計畫補助，其中2校為示範校（115年全國僅4校通過）；另持續推動本市永續循環校園計畫，透過「先期診斷機制」瞭解學校永續校園規劃需求，115年度計補助港和國小等13校共500萬元。

- (4) 配合經濟部能源局推動「國民中小學推動能源教育標竿學校選拔」，鼓勵學校持續推動能源教育工作，並將能源科技教育融入課程。
2. 落實學校空污防制
 - (1) 持續督導學校落實校園空氣品質教育宣導及校園空氣品質警示及防護計畫，並請學校於空氣品質惡化時採取1種以上警示措施及宣導相對應之防護措施。
 - (2) 補助學校裝設空氣清淨設備，提供學校專案申請設置空氣清淨設備(含新風換氣系統)，並以固定污染源附近學校之申請案優先，115年度計畫學校預計7月底前核定。
3. 建置校園太陽光電系統
本市公立三級學校總校數343校，除因校內建物為歷史建築、建物遮蔭嚴重等原因不適宜建置之7校以外，太陽光電系統設置校數已達336校，佔全部校數98%。
4. 推動動物保護教育
配合動保處辦理向下扎根動物保護生命教育課程宣導系列活動，本市學校均完成相關課程宣導，以提升學生正確動物保護觀念；另本市推動關懷動物生命教育計畫，115年度補助左營高中等8校共44萬元。
5. 落實小黑蚊防治
115年3月函請學校落實環境改善及宣導個人防護等措施，清除青苔、土壤表面鋪上適量碎石，水溝旁水泥地塗抹油性油漆、保持環境通風等作為，並得結合環保局清潔隊至校進行環境噴藥。

七、體育及衛生保健

(一) 深化學校體育教育，積極推動運動休閒，打造健康城市

1. 強化本市體育班培訓政策，建置區域性運動人才培訓體系
113學年度學校體育班81校（高中18校、國中37校、國小26校），發展35項運動種類，並進用95名專任運動教練。
2. 獎勵優秀學生選手及教練
115年1月至6月教育局補助核發體育獎勵金37人次，補助經費為461萬5,000元。
3. 整建與維護運動設施，提供優質運動環境
115年1月至6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補助新莊高中等9校整建體育運動場（館）及經費計5,577萬元；教育局核定補助阿蓮國中等15校整建球場及跑道暨改善教學環境設備計634萬5,424元。

(二) 加強學校環境及衛生教育工作，提供健康學習空間

1. 辦理本市健康促進學校計畫
 - (1) 114學年度辦理健康促進學校議題教師增能研習14場，推廣健康促進6大議題(視力保健、口腔保健、健康體位、菸檳防制、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全民健保正確用藥)，共計980人參加。

- (2) 114 學年度辦理教保服務人員健康促進增能研習 5 場，以增進教保服務人員健康促進相關知能，共計 590 人參加。
- (3) 115 年度補助本市國小辦理學童齲齒防治費 308 萬 6,100 元。
- 2. 急救教育研習與校園 AED 設置
每學年度分區辦理 5 場次急救研習；本市所屬學校已全數完成校園 AED 之設置，並協助有裝設 AED 的學校進行安心場所認證。
- 3. 學生健康檢查
為測知學生的健康狀況及生長發育情形，早期發現體格缺點和疾病予以治療，教育局每年定期辦理「國民中小學一、四、七年級學生健康檢查」。由醫療院所到校執行各項身體檢查，另將尿液及血液送交實驗室判讀，提供檢查結果予學校轉知家長進行預防、追蹤治療與監測疾病，增進家長與教師對學生健康的關注，以奠定國民健康基礎。114 學年度協請衛生局以行政協助方式，媒合 8 所市立醫院及 1 所部立醫院辦理，共執行約 6 萬 5,000 人。
- 4. 落實校園傳染病防治
 - (1) 校園傳染病防治工作，以腸病毒、流行性感冒、登革熱、紅眼症、頭蝨、愛滋病、結核病、漢他病毒、新冠肺炎等，為主要防治宣導主軸。
 - (2) 平時推動傳染病防治宣導衛生教育，以預防勝於治療觀念，提前因應做好相關防治工作，降低學童罹患傳染病比率。
 - (3) 115 年 1 月至 6 月補助本市國中小學校充實健康中心相關設備器材 9 校，共計 115 萬 2,000 元。
- 5. 學校午餐推廣與執行
 - (1) 高中職及國中小全面供應學校午餐
114 學年度本市學校午餐供應總校數 343 校（國小 235 校、國中 80 校、高中職 24 校、特殊學校 4 校）。
 - (2) 辦理經濟弱勢學生午餐補助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補助學生人次：完全中學國中部 1,159 人、特殊學校 147 人、國中 7,167 人次、國小 1 萬 3,864 人次，補助經費約 1 億 2,341 萬 7,810 元。
 - (3) 安心餐食數位票卡供低收入戶學生兌換餐食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符合兌換低收入戶學生 3,237 人，每餐可兌換額度 75 元，合作商家為四大超商（統一超商、OK、全家、萊爾富）、~~森~~師父便當及全聯福利中心。

- (4) 辦理學校午餐廚房相關設備補助
115 年 1 月至 6 月補助午餐廚房相關設施及修繕工程 34 校，共計 1,102 萬 1,688 元。
 - (5) 足額進用營養師，提升午餐品質
114 學年度本市依法足額進用正式編制營養師 88 人及約聘用營養師 36 人，共計 124 人。
 - (6) 學校午餐業務聯合稽查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已稽查學校廚房 67 所、校園食品販售學校 13 所及團膳業者 4 家，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稽察率達 100%。另配合農政單位(農業局、海洋局)抽驗午餐食材 205 件(畜禽蛋品 45 件、蔬果食材 156 件、水產品 4 件)，不合格 3 件，尚在檢驗中 32 件，學校使用合格率为 100%，倘有學校使用到不合格食材，教育局將函文請學校依契約書逕行裁罰並由農業局進行源頭管理。
6. 飲食教育計畫推廣與執行
- (1) 教育局為落實飲食教育向下扎根，提升教師飲食教育教案設計、課程架構及素養導向教學設計能力，自 108 學年度起推動「飲食教育多元活化課程計畫」，期能產出飲食教育教學模組，亦鼓勵跨校及跨學習階段共同研發飲食教育課程，建構本市飲食教育課程的藍圖。
 - (2) 114 學年度申請計畫學校 8 校，其辦理成果將透過成果發表會推廣分享；相關教材教案及教學模組提供其他學校，以擴展計畫效益，達到飲食教育向下扎根之計畫目標。

八、學校工程管理

(一) 督導耐震補強工程相關業務計畫推動及執行

為營造安全教學環境、維護師生安全，本府教育局 115 年度編列預算 5,688 萬 7,000 元，補助漢民國小、五福國中、新莊國小辦理校舍耐震補強(3 校 3 棟)，預計 115 年 12 月底前全數完工。

(二) 辦理老舊校舍拆除重建及校舍新建工程

1. 鳳翔國中二期校舍新建工程：總經費原為 1 億 4,500 萬元，113 年 11 月 18 日開工，本府 114 年 6 月 24 日核准追加經費 3,200 萬元，總經費調整為 1 億 7,700 萬元，教室校舍預計 115 年 6 月底前完工交付學校，紓解學校總量管制問題，另活動中心預計 116 年 3 月完工。
2. 旗津國中老舊校舍拆除新建工程：總經費 2 億 4,629 萬 4,946 元，於 111 年 11 月 7 日開工，新校舍已於 114 年 3 月 15 日落成啟用，另變更設計所需追加經費 2,269 萬 6,000 元，本府業於 115 年 4 月核准，目前已完成契約變更程序，刻正辦理驗收結算事宜。

3. 壽山國小校舍拆除重建工程：總經費 2 億 7,375 萬 768 元，於 113 年 11 月 20 日開工，114 年 3 月已完成舊校舍拆除，刻正辦理新建校舍外牆防水及塗料施工，另本府 114 年 10 月 28 日核准追加活動中心等變更設計經費 2,612 萬 2,453 元，預計 115 年 12 月完工。
4. 楠梓國小健康樓及和諧樓校舍拆除及新建工程：總經費 7 億 624 萬 4,150 元，第一期工程結算金額 1 億 5,581 萬 1,946 元，111 年 11 月 17 日開工，業於 114 年 5 月 15 日完工，另第二期工程發包工程經費 4 億 6,359 萬 5,900 元，於 114 年 1 月 20 日開工，目前均依預定期程執行，預計 116 年 7 月 28 日完工。
5. 鳳山區文中 13 非營利幼兒園新建工程：工程經費為 1 億 1,697 萬 5,564 元包，113 年 3 月 1 日開工，契約工項已於 114 年 12 月施工完畢，惟因台電變電箱遷移影響後續作業，目前停工中，俟台電遷移作業完成後復工及續辦竣工結算驗結作業。
6. 前鎮國小勤學樓校舍拆除新建工程：總計畫經費為 1 億 2,467 萬 3,000 元，工程已於 115 年 3 月 14 日完成招標，3 月 17 日召開施工前協調會，4 月 8 日由學校辦理地方說明會，5 月 10 日開工，目前施工中，預計 117 年 12 月完工。
7. 林園國小勵志樓及敬業樓校舍拆除及新建工程：總計畫經費為 3 億 5,475 萬 8,000 元，規劃設計監造勞務標已於 114 年 5 月 16 日決標，115 年 5 月 11 日核定細部設計，後續由水利局代辦工程執行，預計 115 年 8 月發包施工，117 年 12 月完工。
8. 鳳山區新甲國民小學至善樓校舍拆除及新建工程：總計畫經費為 2 億 7,026 萬 1,000 元，工程已於 115 年 3 月 16 日決標，3 月 26 日召開施工前協調會，5 月 15 日舉行動土典禮及辦理地方說明會，5 月 22 日開工，117 年 10 月完工。
9. 港埔國小 B 棟校舍拆除及改建工程：總計畫經費為 2 億 1,763 萬 5,000 元，規劃設計及監造勞務標已於 114 年 4 月 8 日決標，115 年 1 月 30 日核定細部設計，工程標由教育局代辦，刻正辦理工程招標作業，預計 116 年 12 月完工。
10. 路竹高中(國中部)第三棟右側大樓、第三棟左側大樓及圖資大樓校舍拆除新建工程：總經費為 2 億 9,734 萬 2,000 元，由新工處代辦，已於 115 年 1 月 26 日核定基本設計，刻正辦理細部設計，5 月 20 日由學校辦理地方說明會，預計 115 年 12 月工程公告招標，119 年 6 月 30 日前完工。
11. 高雄市大華國小 C、D 棟校舍拆除及新建工程：總計畫經費為 1 億 7,281 萬元，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已於 115 年 3 月 18 日辦理招標評選作業，並於 4 月 27 日決標，刻正辦理規劃設計，全案預計於 117 年 8 月完工。

12. 甲園國小校舍拆建工程：本案原採促參，於113年10月30日至114年7月24日2次公告招商，惟因關稅等不確定因素，無廠商申請，已於115年1月28日奉准撤銷辦理促參，並由教育局協助學校辦理校舍耐震詳評，預定5月29日召開耐震詳評報告期末審查，俟耐震詳評結果，檢視學生人數發展與未來校舍使用方式，進行整體評估。

（三）遷校及設校工程

1. 大林蒲鳳林國中遷校工程：總經費預估為4億3,457萬8,727元，原已於112年7月24日核定細部設計，因配合大林蒲遷村計畫於該校用地東北角設置多功能活動中心，刻正辦理設計調整，已於115年3月19日完成都市設計審議，5月13日召開細設圖說進版審查，預計6月工程招標，119年4月完工。
2. 大林蒲鳳林國小遷校工程：總經費預估為6億4,856萬2,791元，於113年6月完成都市設計審議，8月完成規劃設計，10月取得建造執照，惟因中央經費未到位，致建照過期，爰需重新申請都市設計審議及建照，已於115年1月26日都市設計審議通過，3月16日取得建造執照，預計6月工程招標，119年4月完工。
3. 楠梓區藍田國小（文小2）設校工程：設校計畫於111年12月20日奉准，總經費為10億7,130萬元，統包工程於112年10月20日決標，並已於113年5月7日舉行動土典禮，目前均依預定期程執行，已於115年5月4日取得使用執照，預定115年6月申報竣工。
4. 代辦國立高科實中設校工程：本案總經費27億100萬元，由行政院公建計畫支應，本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代辦，教育局擔任本府窗口及負責幕僚等行政事務。本案統包工程招標作業已於114年1月17日決標，12月12日取得建造執照，12月17日開工，目前施工中，全案預計於117年5月完工，117年8月全面啟用。

九、校園安全事務督導

（一）辦理多元活動，落實全民國防教育推動

透過多元課程安排，結合文宣與多元輔教活動，擴大宣導成效，以提升全民國防宣導理念，進而支持全民國防，凝聚愛國意識。

1. 115年1月、3月、5月召開校園安全軍訓主管會報，檢視並督導各校工作成效，共計95人次參加。
2. 115年3月12日於高雄市立海青工商辦理「115年第1季地區擴大專業研討活動」，共計120人參加。
3. 115年3月20日於陸軍軍官學校辦理「推動全民國防教育工作協調會暨上半年公務人員全民國防增能研習活動」，共計70人參加。

4. 115 年 5 月 16 日於夢時代辦理幼兒園防災親子共學暨全民國防教育宣導活動，共計 424 人參加。
5. 115 年 5 月 21 日於鳳山行政中心辦理「115 年第 2 季地區擴大專業研討活動」，共計 115 人參加。
6. 預計 115 年 7 月 2 日辦理「授課計畫暨教學演示」提報作業本市所屬高中職校教官共 37 員參加。

(二) 維護安全無虞校園環境，營造快樂無慮學習園地

1. 為維護校園安全整體作為，114 年 8 月 15 日函頒「114 學年度維護校園安全工作實施計畫」，要求各級學校加強師生安全意識及被害預防觀念宣導，強化意外事件臨機應變能力與緊急求助技巧。115 年 1 月至 5 月共計 5 次函文各級學校重申通報要項，並落實預防宣導。
2. 針對「疑似涉入不良組織學生」，教育局於 115 年 3 月 24 日邀集警察局少年隊、高雄聯絡處、社會局、少年輔導委員會及個案學校等代表，召開「跨局處學生涉及不良組織輔導會議」，追蹤個案學校輔導情形，研議如何協助學生脫離幫派組織並提供輔導意見。
3. 為強化校園管理及保障學生安全，持續要求學校落實推動各項校安作為，包含落實門禁管制及課間巡邏、強化師生安全觀念及跨局處合作等，並協助轄屬國中小學校向教育部爭取經費，強化校園安全機制，115 年度補助 28 校，補助經費逾 251 萬餘元，以加強緊急求救系統、照明設備、監視系統等校園安全設施建置。

4.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教育宣導、清查、輔導戒治

- (1) 為落實防制校園學生藥物濫用教育宣導，教育局結合「市警局警務人員」、「觀護人」、「檢察官」、「藥師」、民間團體「王長庚志工基金會」及本市培訓合格之「校園防毒守門員」等專業師資為反毒宣導講座，宣導「新型態毒品認知及危害」，並著重如何拒絕同儕教唆慫恿、好奇誤食或被迫吸毒的技巧。115 年度已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校園宣教入班宣導」3254 場次，「加強教育人員反毒知能研習」41 場次。
- (2) 因應 114 年度毒品危害防制中心工作暨衛生福利部補助辦理藥癮者處遇計畫中，各校需辦理「家長」藥物濫用防制知能研習，請各校於學年度配合「親職教育」、「家長日」或「親師座談」時間，向家長實施藥物濫用防制知能宣導。
- (3) 因應教育部國教署防毒守門員入班宣導政策，學生校園反毒宣導改以小班制「入班宣導」為主，集會宣導為輔，請高中職、國中及國小（高年級）利用晨間時光、班集會及課堂中，運用教育局培訓之校園防毒守門員入班宣

導師資，完成100%入班反毒宣導。截至115年度培訓師資共計1,500人。

(4) 教育局轄屬學校每月定期辦理反毒反詐騙相關動態活動及以靜態文宣、海報、影片、跑馬燈等方式實施全校性宣導活動，115年度截至4月累計辦理1414場次計66萬6,294人次。

(5) 持續管制轄屬學校依「各級學校特定人員尿液篩檢及輔導作業要點」規定，提列特定人員名單，115年度4月份特定人員滾動修正為368人，對特定人員及疑涉藥物濫用學生實施篩檢作業，共計747次，其中確認藥物濫用陽性反應3人次(其中1位醫療藥物所致)，列入春暉個案輔導管制。

(6) 教育局115年度列管「春暉小組輔導學生」共計34案，9案輔導完成，2案輔導中斷轉介毒防局，持續輔導23案。

5. 輔導學生校外生活

(1) 為維護學生校外生活安全，每月安排校外聯巡勤務，編組高中職、國中學輔人員及警方共同執行。115年1至6月份排定196次，值勤人員(高中職、國中學輔人員及警方等)736人次，勸導關懷違規學生42人次，均函文所屬學校輔導改善及建檔追蹤管制。另校外違規學生勸導事由多為無照駕駛及吸菸，均函請各校加強宣導。

(2) 為維護學生校外賃居安全，策頒高中職校「學生賃居服務計畫」，並請各校依計畫訪視賃居學生，並辦理賃居生居住安全講習及座談。

(3) 為維護學生工讀安全，要求高中職校於高峰期(寒、暑假)前調查「工讀學生名冊」及工作地點、時間等相關資訊，以確保學生工讀安全狀況。

(4) 為維護校園純淨及安全，依據教育部「教育單位協助檢警緝毒溯源通報作業要點」，鼓勵學校密件提供涉及販賣毒品之相關情資，供檢警溯源追查並阻斷藥頭侵入校園。

(三) 推動校園防災教育

1. 115年1月至5月辦理「防災校園受輔導學校防災工作坊」「防災教育輔導團第一次定期會議暨防災教育師資培訓」、「高雄市各級學校校長暨應變組織人員(指揮官)之防救災應變訓練研習」及「幼兒園防災親子共學活動暨幼兒園著色比賽」等研習活動課程，計873人次參與。

2. 114學年度第2學期請各校於115年4月9日前完成「地震引起複合型災害避難演練」至少1次以上，高中職及國中小演練計351校，本次訪視高中職2校、國中6校、國小10校及幼兒園2校共計20校，計40人次訪視。

3. 115 年度教育部「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防災教育計畫」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防災校園建置計畫」，本市計瑞祥高中等 29 校（基礎建置 22 校、進階建置 2 校及特殊教育學校 4 校）申請，教育部已核定後辦理。
4. 教育部辦理 115 年防災教育績優縣市評選（南區）業於 115 年 4 月 28 日辦理完畢。另本市參與進階學校評選計有 3 校，分別為高雄市立英明國民中學、高雄市大樹區大樹國民小學及高雄市杉林區小林國民小學，相關評選作業已分別於 115 年 3 月 27 日及 4 月 28 日辦理完畢，後續將俟教育部公布評選成績。

十、視察與輔導

（一）視導所屬機關學校切實執行法令，促進教育正常發展

1. 訂定視導工作計畫，加強學校教學及行政視導
強化視導品質及效能，以維護學生學習權，並將教學現場問題即時反映於「每週視導學校反映事項」中，提供各主管科室督導檢討與改進。
2. 落實分區視導責任制
本市 38 個行政區分配予編制內 13 名督學，視需要實施專案或聯合視導，以提高視導績效。另遴聘優秀退休校長擔任榮譽督學，協助諮詢輔導及傳承辦學經驗，114 學年度計聘任榮譽督學 24 人。
3. 定期召開視導會議
由副局長主持，定期召開擴大教育視導會議，與教育局各主管業務科人員互相溝通交換意見，解決教學現場問題暨宣導教育局相關政策。

（二）設置專職國教地方團，發揮教學輔導綜效

分設國教地方團及十二年國教課程發展團隊，遴選優秀輔導員，提供「教學、輔導、研究、服務」等輔導諮詢，協助高中職、國中小各領域教師教學成長及增進專業知能。

（三）翻轉創新，精進高中教師專業發展

1. 配合教育部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教學品質計畫，持續增進教師專業發展與提升學生學習成效。115 年 1 月至 7 月辦理各種型態之高中職教師增能課程 116 場次，共計 4,640 人次教師參與。
2. 增進教師自我教學省思與精進，透過教師共同合作備課、觀課、議課三部曲，115 年 1 月至 7 月持續連結大學招生辦公室，促成 10 所高中學校，辦理大學入班公開觀課 14 門課，讓彼此在選才和育才上有更深入的了解。

3. 十二年國教課程發展團隊為完備十二年國教教學支持資源，115年1月至7月辦理入校協助63個單位/學校，共計212場次，議題包含學習歷程檔案、數位融入教學、自主學習、探究與實作，參與師生人數逾4,240人次。
4. 辦理2026高雄教育節系列活動：第八屆學市集、第七屆我的簡報力、三級學校淨零X國際X智慧校園暨技術型高中教學成果展、第七屆自主學習年會，逾5,000人次參與系列活動。

(四) 專業宅配，型塑教學夥伴關係

1. 優質教學團隊，解決教學現場的疑惑
發揮國教地方團「標竿」精神，115年1月至7月到校諮詢服務，辦理國中20場次、服務20校；國小30場次、服務37校。
2. 到校協作支持，深化教師專業成長
針對非考科科目師資缺乏及非專長授課比例偏高的學校，辦理「夥伴協作計畫」，採一對一客製化服務，115年1月至7月共計國中執行3校8場次，國小執行3校7場次。

(五) 引領精進，發揮學科領航功能

依學校教學與學力需求提供專業支持，協助教師掌握有效教學策略與評量命題原則，提升教學品質與學生整體學力表現。115年1月至7月共計服務國中14校，辦理38場次；國小14校，辦理36場次。

(六) 跨域整合，精進教師素養導向課程設計

因應108課綱之落實，持續在跨域整合上努力，透過辦理增能課程，邀約教學現場教師進行跨域教學分享，觸發教師跨域課程設計的創新發想，落實在教學現場，提升學生的學習興趣。115年1月至7月辦理跨域增能研習逾65場(含素養導向評量設計)。

(七) 強化高中團輔導員專業知能

賡續辦理強化生成式AI進階使用課程，以輔導員所屬學校現有課程為基礎，帶入AI與SEL，將其融入課程設計，運用於部定必修、校訂必修、多元選修等課程，並且培養AI倫理及素養；另外，除了每周固定2小時的沉浸式英語增能課程之外，透過外師和輔導員組成社群，持續培育教師英語語言能力及雙語教學和課程設計能力。

(八) 辦理數位教學研習，精進教師專業能力

1. 以領域專業為本，深化教師數位教學實踐能力
各領域/議題分團依其專業課程需求，規劃辦理B4數位教學工作坊，研習內容涵蓋AI輔助教師備課、數位教學設計、教學實例分享及實作演練，協助教師強化數位教學應用能力。115年1月至7月共辦理精進研習41場次、到校諮詢輔導15場次、夥伴協作5場次及引領精進計畫14場次，合計75場。

次各類研習，參與人數計 1,638 人次，有效提升教師專業知能。

2. 強化輔導員數位與 AI 應用能力，深化專業支持角色

為提升輔導員數位與 AI 教學應用能力，並配合本市「班班有觸控式大型螢幕」政策推動，規劃辦理 MyViewBoard 操作說明與實作課程，協助輔導員熟悉互動式教學平台功能，強化數位工具融入教學與輔導之實務能力，深化其於入校支持、教師增能及課堂創新推動中的專業角色。

(九) 落實美感教育，綻放藝術魅力

114 學年度美感計畫第二學期共執行三個系列「國中美感創新跨域課程種子教師暨輔導支持」、「國小藝術領域跨校社群工作坊」、「美感共學堂」，美感教育計畫促成藝術深耕、美感落實，激發學生更豐富及多元的美學靈感，並且透過社群共備、對話、學習之機會，增進教師教學的豐富性與美感體驗，啟發學生的美感與創造力，讓藝術教育在教學中獲得實踐，進而培養學生對於設計美感的敏銳度與文化的感知。115 年 1 月至 7 月計畫執行概況分別「國中美感創新跨域課程跨域課程種子教師暨輔導支持」5 場次、教師 125 人次；籌備 10 套美感跨領域課程並至 10 校進行異地授課，共 378 師生參與課程。「國小藝術領域跨校社群」6 場次、97 人次；開發 9 套課程並於方案教師學校進行授課，共 291 師生參與後編輯方案手冊。「美感共學堂」建置美感講座、美感社群、美感教材、在地美感等共享平台，共匯集 115 年 1 月至 7 月辦理之講座、社群、在地美感推動之內容以及相關美感推動資源共 16 筆資料；此外，美感教材共彙整 5 套國中小跨域美感課程教材，每套包含課程介紹影片、教案、課程簡報及學習單，此平台供本市及全國各教育階段之師生家長參酌及運用。

(十) 推廣雙語教育教學，提升師生雙語運用素養

持續推廣雙語教學融入課堂，包括結合英資中心之課室英語教材，並透過本市計畫持續進行中，包括運用各領域精進子計畫、輔導員專業社群、到校諮詢宣講，發展出教學現場實際可行之雙語教學方案；115 年 1 月至 7 月共辦理雙語教學計畫 9 次，參與人數 156 人，擴展教師雙語增能培力管道，提升雙語教學成效。

十一、總務業務

為充分使用本市暫無設校計畫之學校預定地，建置 16 座簡易球場（壘、冰、籃球），且訂定「高雄市學校用地認養辦法」，期以公平、公正、公開原則開放民間團體共同參與認養管理維護，並於 115 年度促成 7 塊學校用地由民間團體認養，活絡土地使用，落實

節流政策。

十二、超高齡社會因應作為

(一) 規劃跨域特色課程並設立照顧服務科

1. 樹德家商-照顧服務科

為鼓勵學生畢業後銜接就業需求，課程規劃除一般科目外，亦有專業課程(包含長期照顧概論、失智症照顧服務、長期照顧專業倫理、疾病徵兆認識與簡易處理、高齡常見疾病與用藥安全、長期照顧個案服務、長期照顧法規概要)及實習科目學分(如教具製作與設計、機構照顧實務、銀髮體適能、生活輔具與應用、銀髮族旅遊規劃等)。

2. 三信家商-照顧服務科

除了學習專業照顧技巧之外，同步引進日本銀髮族長照課程，課程規劃有基本照顧實務實習、膳食與營養實務、基本照顧概論、營養學理論、輔具科技與健康照顧、疾病預防與慢性病照顧、銀髮族導遊實務、長期照顧專業倫理、個案管理導論、活動涉及與實習、社區健康營造、人際管理與溝通等，並結合長照機構實習累積實務經驗。學校成立「瓊瑤樂齡日照中心」，安排課程活動於此日照中心，連結課堂與職場，讓學生可以善用所學實習，也為學生未來就業多一份選擇與保障。

3. 立志高中-照顧服務科

以人力資本二度創發為出發點，希望培育新世代照顧服務人員，投入長期照顧服務產業、創造青銀發展契機，鏈結教育專業經營轉化創新及高齡長照產業未來發展趨勢，透過優質且普及的照顧服務，協助高齡人口適應社會生活之能力養成與適性融入高齡社會活絡經濟活動，如此將可增進國家人力資本存量提升國家競爭力並助益國家整體經濟成長。學校於113年成立全方位長照AI智慧人才培育訓練基地，提供學生於AI潮流中產業運用之場域，使學生能更加適應高科技環境，該基地亦通過勞動部技能檢定-照顧服務員單一級術科檢定考場，學生可以在校內進行技能培訓後於原場地考照，並將於仁武區成立長期照顧服務機構，提供學生就業的選擇。

(二) 鼓勵發展長照相關技藝教育課程

本市國中技藝教育課程配合中央政策，辦理醫護職群，並計有樹德家商、三信家商、育英護專、樹人醫專等四校辦理，另輔英科大業於112年度申請開辦醫護職群，並於112學年度第2學期起開辦。114學年度第1學期育英護專開設1班、樹

人醫專開設3班，計118人；114學年度第2學期育英護專開設1班、樹人醫專開設3班、輔英科大開設3班，計168人。

(三) 持續深化學校對於閒置空間的活化觀念

1. 配合政府長照政策及「高雄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閒置空間活化實施要點」之銀髮照護活化用途，教育局已於106年2月22日函頒「高雄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閒置空間活化獎勵方案」，並於各級校長會議中，公開表揚配合國家政策釋出空間之學校，積極鼓勵閒置空間釋出活化。
2. 配合長照政策及一國中學區日照政策，本局迄今積極協助衛生局運用本市立國中小校園閒置空間布建日間照顧中心計有6校，分別為新興區大同國小、鼓山區鼓岩國小、前金區建國國小、前鎮區興仁國中及小港區鳳林國中，並於鼓山區中山國小舊校區(現已變更為機關用地)設置日照中心(仁愛樓)及住宿長照機構(忠孝樓)，其中日照中心已於114年9月營運，忠孝樓住宿長照機構刻正建置中，相關經驗分享如附件。除活化重塑校園空間新生命，並擴增社會福利的效益。

(四) 推動樂齡學習，以達健康成功老化

配合長照2.0政策，本市各樂齡學習中心除維持拓展之學習據點，增進高齡長者學習之便利外，亦不定期辦理樂齡活動，讓民眾感受到學員終身學習的熱情與活力，114年11月2日號召全市樂齡學習中心辦理『2025高雄市樂齡學習中心運動會-「高雄樂齡GO 活力動一動！」』，近400位年滿55歲以上的樂齡市民共同參與本場體育嘉年華。